

解三农之困

2005年1月28日

三农之困，系于城乡相争，解于城乡相辅。关键在农村。

城乡之争

城乡相争是因为农村想变城市，生产城市的东西，享受城市的消费。这一面倒的倾向无助农村的经济发展。农村应发挥它的比较优势。问题是，比较优势在哪？

改革开放早期的焦点是农村。在解决温饱的大前提下，提高农业效率是正确的发展战略。农村经济改革引发农业生产力激升，非但增加农民的收入，也为城市经济发展创造基础。城市的物理条件——人口与资本集中，物流和信息方便——顺理成章使它成为第二第三产业的天然基地。

从古典经济学的角度看，城乡的经济关系应该是农、林、渔、牧与工业产品及服务行业之间的公平交易。但市场经济的正常运作已受资本垄断所扭曲。交易的条件很不平均。农、林、渔、牧的价格总追不上工业制成品和服务行业的价格，而且差距越来越大。也就产生了“越种粮越穷”的现象。这是资本主义市场经济的必然现象。由于资本的回报率比劳动力和土地资源的回报率高，因此，含资本比重较高的工业制成品的价格一定会高于含资本比重较低的农业产品。[我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什么》一文已谈过。] 其次，如果经济发展的目标只是求温饱，大致上中国已达到这目标（当然还有分配的问题）。吃饱后就不能多吃，基本粮食需求量不能无限度上升。因此，农产品的价格也就停滞不前。相对的，城市生产的生活消费品花样层出不穷，不断消费，不断生产。城乡的贸易逆差也越来越大。

西方发达国家，城市化达百分之九十。中国可否模仿？答案是不可能和不应该。人家的农村城市化是百多年的过程，累积而成。我们要一步登天怎成？更重要的是西方城乡发展模式在经济、生态和资源上都是不能持续。现在是寄生于剥削全球的经济、生态和资源。中国走它们的路是误己误人。我们必需自创新路。

城乡经济关系不平衡，是造成农业停滞、农村穷困、农民涌入城市（户口制度在开放的市场经济底下很难发挥控制人口移动的作用）的最大原因。针对性的解决办法有二。一是恢复农业产品与工业产品之间交易条件的平均。关键是打破在市场经济中资本的垄断，恢复资本、劳动力和天然资源之间在“平坦的球场”上公平竞争。只有这样才能得到城与乡的合理分工。[这些，我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什么》一文中也详细谈了]。这里，我要谈温饱之后，经济继续发展下去，农业、农民和农村应担任的角色，为解决三农之困创造一个连消带打的办法。

比较优势分析

人既得温饱，就会追求享受——衣不单是护体，是穿的享受；食

不单是济饥，是吃的享受；住不单是栖息，是居的享受；行不但是交通，是游的享受。

穿的品味层出不穷。大部分是受西方和日本的影响。现今，“穿的文化”趋向追求天然材料（棉、麻、毛、革），也就是向“可持续资源”转向。此外，饰物和摆设也有追求真朴的趋向，选用地方材料（石头、贝壳、昆虫、花草）和地方手工（盆栽、刺绣、雕塑、编织）。个人卫生和美容也有追求自然的趋向，选用生态天然材料（动、植、矿物）和现代化的古法泡制（蒸、烘、烤、晒）。中国可利用这潮流，以地方的“特性工艺”去开发农村经济。

当初，吃是为要济饥，清茶淡饭足够了。稍后，有点余钱，就追求山珍海味。现在，吃得太多成了问题，减肥是时尚。（当然，仍有人吃不饱，但已是很少数了。）未来，肯定是“健康饮食”。在西方，这趋势已经很明显了。但人类，特别是中国人，怎能长期忍受清淡无味的“健康食物”？中国可以看准这契机，按着地方特性，加上科技支撑，开发各式各样防疾病、保健康、美容颜而又是色、香、味俱全的地方性农、林、渔、牧品种。这非但是满足国内市场需要，更可外销。发展得宜，这些“特性农业”可成为国家经济的主杆。

城市人很向往乡间清静悠闲的生活。当然，他们也绝不愿意放弃城市的方便与热闹。但是，度假、旅行、暂住、短居确实是很爽意的。西方国家早有“第二家居”（小别墅）的风气。这不但是有钱人的玩意，一般家庭都有这种享受。很多城市周围两三小时车程的半径内都满布这些每年只住上两三个月的“第二家居”。这既是享受，也是投

资，更可以作为年老退休之所。中国目前适宜发展供城市居民暂住的度假村或鼓励农民出租自住房子的一部分（特别是供应消费力稍低的度假者，如学生等）。“第二家居”可能是将来的发展方向（包括农民进城后，留在农村的居所）。要注意的是农村的比较优势是它的“农村环境”，发展过速和过多都会消减其吸引力（城不城、乡不乡）。中国要突破西方城市并吞农村的发展模式。合理的土地利用，弹性的产权制度，和渐进式的基础设施建设都有助发展农村“特性环境”的比较优势。

“旅游”的意义要有所突破。湖光山色、名胜古迹固然有吸引力，可用来发展旅游业。但很多农村都没有这些条件，特别是边远的穷乡僻壤。西方现今的趋势有“极端运动”：如攀峭壁、闯激流、探深洞、冰川滑雪、野外生存、假象野战等等。也有“益智旅游”如观鸟兽、采标本、掘化石、追踪生态演变、观察原始民族、演绎地形地貌等等。这些都是远离人烟的沙漠、荒原、莽林、乱岗处寻刺激、找新奇。穷乡僻壤，边远山区的劣势也就变成优势。中国农村的旅游潜力有待开放，既要推动传统的旅游，更要创造“特性旅游”去吸引城市游客甚至国际游客。发展得宜，可赚大笔外汇。

以上这些比较明显的农村优势都是基于“泥土”与“地方”特色。开发农村经济，首先要了解城与乡的经济关系完全是市场经济的逻辑：以有易无。你有我无，我向你买；我有你无，你就得向我买。城市当然有很多农村没有，但又想要的东西。但农村也有很多城市没有，但又需要的东西。目前，农村卖给城市的主要是日常吃的东西，再加

上点旅游。日常吃的东西，饱了就不能多吃；一般的旅游，去几次也就厌倦。多年来，农村的经济改革为城市创造了发展的条件（供应粮食，生产原材料和提供廉价劳动力）。现在，城市起飞了，生产追求高科技，消费追求高享受；小城市追赶大城市，大城市追赶西方。在城市眼中，农村的供求地位也就相对地下降。在农村眼中，帮了城市发财，自己却没有好处，城市的东西越来越贵，自己就好像越来越穷。

其实，城市追求的感受、农村实有其比较优势。关键是未曾积极地发挥。西方趋势，端倪已见。可以脱颖而出的包括特性工艺、特性农业、特性环境和特性旅游。中国的农村就是要发挥这些强调土和地的特色的优势，使要靠农业找生活的能够地尽其用，使不能靠农业找生活而需要转行的能够离土不离乡。

农业工业化、农民工人化是必然走势。但是，中国可以避开西方已走过的歪路，后发先至。农业工业化不再是大规模、大资本、划一产品、流水作业的“福特式”工业化（这些，在西方已开始式微）；而是规模适中、品种多样、讲究特色的特性农业、工艺、居处与旅游（在西方仍属雏形，中国可以后发先至）。农民工人化不再是机械式操作、金字塔式组织的廉价劳动力；而是结合技术与创作、纪律与个性的技工队伍。

天时、地利、人和

农村特性化、农民技工化的孵化和孕育，需要天时、地利与人和三种因素。

“天时”是大气候。国家政策严格保护耕地。其实，也是为了保证土地资源合理利用；应种田的种田、应盖房的盖房。目前的问题是种田赚不到钱。有办法的就卖地开发；没办法的就勉强支撑，希望日后有好日子；更甚的就索性抛弃种田，到城市找出路去。这不单是农民的心态，也是地方领导层圈地的心态。真正解决的办法是使务农可以赚钱。那就谁都不想卖田，谁都不会离乡。国家政策应从“保护”转向“利用”。

“地利”就是地尽其用。关键在“点”。“点”就是农村。每个农村和小镇都有它的气候、水土、地貌和生态特色。组合起来可以用来鉴认当地特性工艺、特性农业、特性环境和特性旅游的优势，去决定“可以发展什么？”同时，地点的可到达性可用来鉴认市场范围、顾客对象，去决定“应该发展什么？”“地利”也就是“土”与“地”的特性，是开发的硬件，是恒数。可以鉴认，不能改变。

“人和”是开发的软件，是变数。凡可改变的就可以改良。“人和”分内和外。内部的“人和”关系到农村劳动力的素质、组织和运用。开发特性的农业、工艺、环境和旅游需要“技工”式的劳动力，既有技术和纪律，又要有创作性和个性。农村劳动力可以通过“合作社”的组织去改良它的素质和运用。我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是什么》一文谈到这个概念。在“既是民主决策又是多劳多得”的农村合作社制度里农民自然会积极提升他们的技术水平，实践利己利人的纪律和创造共享的财富。外部的“人和”关系到城乡贸易的中介。农村发展的瓶颈是信息。信息非单是资料，实在是情报与分析——各地各市的

消费模式与趋势，和各村各镇的比较优势。其目的是为农村鉴辨贸易对象、竞争对手和合作伙伴。其中，合作伙伴最重要。农村需要城市伙伴为它宣传、包装和推销，协助融资、物流和保险，与及保护其知识产权（特别是新品种、新产品、新玩意与新制法）。这些中介是城乡相辅的“黏胶”。城与乡的比较优势互相补充是“可持续城乡经济”的基础。

开发“特性化”的农村经济，政府要做的不多，只有以下几条。

- “天时”：国家土地政策由“保护”转向“利用”。最佳土地利用（包括农地与非农地）就是最有效的耕地保护。农业赚钱就是农地值钱。农民就不想卖地，城市开发商也不一定买得起。那么，农地就保存了。
- “地利”：约束一窝蜂或一刀切的农村开发，因地制宜地鼓励以“土”和“地”的特色去开发农村经济，特别是提供鉴认地方优势和决定开发模式的技术协助（例如生态地质的测量，特性农业和特性工艺品种的开发，特性旅游和特性环境的宣传，市场与消费模式的分析等）。
- “人和”：鼓励“合作社”形式的农村经济组织，提供管理和科技援助，与及推动人才培养；组织信息网络，特别是城市消费信息和农村比较优势的分析；鼓励城乡合作，特别是推动城市中介（金融、保险、物流、设计、宣传、法律、推销）往农村发展。

关键在农村

在农业机械化和工业化的大势下，单凭农业（包括特性农业）不能维持农村的剩余劳动力。西方经验是农村人口往城市移（特别是年轻精壮的）。城市压力增加，农村复苏乏力。在宏观的角度上，农村产业多样化非但是唯一生路，而且是化弱为强的上策。农村产业多样，农业的压力就轻了，农民的出路就多了，农村经济就更能持续了。

但多样化一定不能重复城市。否则，就是与城市竞争，一定被城市压倒。那么，在城乡相争中，哪里是农村的发展方向？上文指出，无论在穿、吃、居、游的追求上，农村都有城市需要而又缺乏的东西，这就是农村的比较优势，集中在它的“地利”条件。这些“地利”条件是因“地点”而异的，也就是因村（包括小镇）而异的。三农之困可解于城乡相辅之下的农村产业特性化。在宏观上，中国的农村产业应该是多样的；在微观上，个别农村的产业应该是特性的。“地利”是根，配之以“天时”，育之以“人和”。农村乃是天时（农村土地政策）、地利（农村比较优势）、人和（农村内外关系）三个因素在空间上的结合。

农村其实是一个以土和地为根的经济结构和空间组织。土和地的特性支配它的经济模式和空间部署。因此，“农村城市化”是个似是而非的误导。城市是人类聚居结社的一种特殊的空间形式。相对于农村，它是以资本为根的经济结构和空间组织。高楼大厦、车水马龙只是反映了它缺于土地而盈于资本而已。其实，在经济层面上（有别于社会、文化层面）人类聚居结社是为要沟通信息和方便物流。在现今

的物质与科技条件下,信息与物流不再依赖人口集中程度和土地使用密度 [我在《农村发展与市场经济：一套理论分析与一件实际工具》一文中提出的目录贸易就是一个具体例子。]。以土和地为根在农村不必,也不能追求高楼大厦与车水马龙。这非但是非驴非马,更严重的是放弃它的根基,自毁前程。城乡相争是没有胜败可言的。农村崩溃,对城市也极为不利。城乡相辅,才得互利。农村与城市是合作伙伴,在满足人类在穿、吃、居、游上的追求上,各自保持和发挥其比较优势,又互相补充强弱和配合长短。因此,每一个农村的形象都应该反映它的特性土地经济在空间上的组织——没有一定的形式,却有一定的逻辑。

利用市场经济的逻辑和互律互利的原则去调节城乡经济作合度的发展是“治大国若烹小鲜”的作法。既不扰民,收效也大。是无为而治的上策。